

**國立陽明大學106學年度碩士班甄試暨碩士在職專班
入學招生考試
招生所組簡章分則**

所組名稱	生醫光電研究所 不分組		
招生名額	一般生（16名）		
各組名額流用原則	無		
本次考試放榜後流用原則	無		
逕行錄取名額上限	25%		
可否申請提前一學期入學	可(修業辦法適用105學年度第一學期入學新生)		
報考資格	大學之應屆畢業生或畢業生		
報名應備文件	1.報名表 2.應考資格證明文件		
各單位規定繳交資料 (請連同報名應備資料一併寄送)	1.學經歷表 2.大學成績單(含名次證明) 3.推薦函二封 4.自傳(包含求學動機與目標) 5.讀書研究計畫 6.其他有助於審查之相關資料或成果(例：全民英檢、托福、GRE等關資料) ※以上表件格式請至本校綜合業務組網頁下載		
初試 佔總成績之 0%	書面審查（佔初試成績之100%）		
	評分項目	比例	評分項目
	大學成績	20%	推薦函、讀書計畫及求學動機
複試 佔總成績之 100%	口試（佔複試成績之100%）		
	評分項目	比例	評分項目
	基礎及專業知識	50%	報考動機及研究潛能
初試合格名單公告	※初試合格名單預訂於10月24日（星期一）於本校招生網站公告，合格考生請自行至本校招生報名網站列印複試通知，並詳閱相關規定。		
複試應備文件及注意事項	當日參加複試者請用隨身碟儲存，準備五分鐘PPT檔案自介。 請依複試通知單辦理。		
複試日期	預定舉行日期： 一〇五年十月三十一日（星期一） ※報到時間及地點，詳見複試通知單。		
聯絡資訊	查詢電話：(02) 28267000 轉 5707 (02) 28204624 傳真電話：(02) 28235460 本所網址：http://bpe.ym.edu.tw/		
備註			